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 及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期收到蒋骁先生、 刘全胜先生、付春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 蒋骁先生申请辞去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刘全胜先生申请辞夫董事、副总裁职务: 付春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合规总监职务。上述人员辞职后均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 务。

公司于2025年10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 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如适用)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刘全胜	董事、副	2025年10	至今(注1)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总裁	月 17 日					
蒋骁	独立董事	2025年10	至今(注1)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月 17 日					

付春明	合规总监	2025年10	至今(注1)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	
		月 17 日						

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及相关工作尚未完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延期进行。在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全胜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刘全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并已按照规定做好相关交接工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蒋骁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委员由蒋骁先生调整为胡宏兵先生,故不会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蒋骁先生的辞职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起生效并已按照规定做好相关交接工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公司已对合规总监相关工作做出妥善安排,付春明先生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合规总监的议案》,聘任公司首席风险官陈潇华先生兼任公司合规总监。付春明先生的辞职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起生效并已按照规定做好相关交接工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首席风险官陈潇华先生兼任公司合规总监事宜已获中国证监会相关派出机构认可。

二、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相关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成员调整,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选举独立董事胡宏兵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独立董事袁建国、独立董事胡宏兵、非独立董事曹宇飞,其中,袁建国为召集人。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